

中学生枕边书 [VIII]

The Collected Works Of Chekhov

契诃夫文集

契诃夫 [著] 李德 [译]

京华出版社

责任编辑：王 巍
统 筹：蔡又元 李 征 王 巍
封面设计：路 遥 王 硕

The Collected Works Of Chekhov

契诃夫文集

第六病室

变色龙

跳来跳去的女人

出事

小职员之死

哀伤

脖子上的安娜

彩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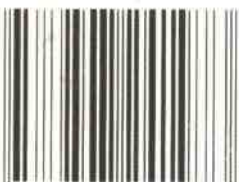
带阁楼的房子

万卡

套中人

姚内奇

ISBN 7-80724-197-7



9 787807 241973 >

ISBN 7-80724-197-7

定价：29.80 元

The Collected Works Of Chekhov

契诃夫文集

契诃夫 [著] 李辉 [译]

东华出版社

此为试读, 需要完整PDF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契诃夫文集 / (俄罗斯) 契诃夫著;

李辉译. —北京: 京华出版社, 2006

ISBN 7—80724—197—7

I. 契… II. ①契…②李…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

—俄罗斯—近代 IV. I5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6)第018586号

契诃夫文集

著者: 契诃夫 著 李辉 译

出版发行 京华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安华西里一区13楼2层100011)

(010)64258473 64255036 84241642(发行部)

(010)84241642(邮购、零售)

(010)64251790 64258472 64255606(编辑部)

E-mail: 80600pub@bookmail.gapp.gvo.cn

印刷 北京科普瑞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本 710mm×1010mm 1/16

字数 400千字

印张数 21印张

印数 0001—6000

版次 2006年6月第2版

印次 2006年6月第1次印刷

书号 ISBN 7—80724—197—7

定价 29.80元

京华版图书, 若有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联系

中文译林丛书(1)

The Essential Works of Shakespeare

莎士比亚文集

威廉·莎士比亚 著 朱生豪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中文译林丛书(2)

The Essential Works of Goethe

莫泊桑文集

莫泊桑 著 李金波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中文译林丛书(3)

The Essential Works of Mark Twain

马克·吐温文集

马克·吐温 著 林语堂 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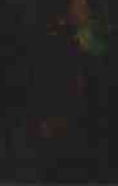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中文译林丛书(4)

The Essential Works of Schiller

歌德文集

歌德 著 李金波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中文译林丛书(5)

The Essential Works of Hemingway

海明威文集

欧内斯特·海明威 著 李金波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中文译林丛书(6)

The Essential Works of Gorky

高尔基文集

马克西姆·高尔基 著 李金波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中文译林丛书(7)

The Essential Works of Balzac

巴尔扎克文集

奥诺雷·德·巴尔扎克 著 李金波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中文译林丛书(8)

The Essential Works of Tchaikovsky

契诃夫文集

安东·契诃夫 著 李金波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导 读

契诃夫(1860—1904年),俄国小说家、戏剧家,被视为最伟大的短篇小说家。小说的语言以精炼准确见长,善于透过生活的表层进行发掘,将人物隐蔽的内心世界揭示得淋漓尽致。

契诃夫生于俄国塔甘罗格的一个农奴家庭,父亲开杂货铺,常逼契诃夫在店铺里干活,童年给他留下痛苦的回忆,也为他后来的创作提供了生动的素材。契诃夫1884年毕业于莫斯科大学医学系,成为医生。在行医和繁忙的社交活动之余从事文学创作,补助家用。

契诃夫早期写些粗俗戏谑性的小故事,还将短小喜剧改编成小说。在这些创作中,他描绘了人的苦难与绝望,与其喜剧的戏谑大异其趣。1888年中篇小说《草原》的发表标志着契诃夫告别了喜剧性小说的创作。他的声誉主要建立在后期的短篇小说和成熟的戏剧作品之上。尽管从1888年开始,契诃夫几乎只写严肃的短篇小说,但幽默仍然是他的作品中的重要方面。

契诃夫在政治上、哲学上采取不介入的态度。1890年初,他独自去库页岛从事社会考察,借以逃避都市的喧嚣。这期间他写了《库页岛》,又写了剧本《结婚》、《纪念日》和《万尼亚舅舅》等。1892—1898年他在梅利霍沃居留期间,写了大量的短篇小说,其中有《邻居》(1892年)、《黑衣教士》(1894年)、《凶杀》和《阿里亚德纳》(1895年)、《农民》(1897年)、《套中人》(1898年)等优秀作品。他的短篇小说经常暗含着某种训诫,但决不能说他阐明了某种系统的伦理或哲学。《海鸥》一剧确立了契诃夫作为戏剧家的地位。在雅尔塔时期(1899—1904年),他创作了自己最著名的小说《带狗的女人》。最后两部剧《三姊妹》和《樱桃园》是为莫斯科艺术剧院写的。契诃夫认为《樱桃园》是“一部喜剧,有些地方甚至是闹剧”。他在这部剧作中深刻地描绘了衰落中的俄国地主阶级。

契诃夫逝世40年以后,随着1944—1951年间20卷的《契诃夫著作与书信全集》的出版,他的文学成就才得到应有的评价。

契诃夫不像有些目中无人的作家那样,动辄以老子天下第一自居,恰恰相反,他常贬抑自己的作品为“破烂货”、“令人作呕”、“废话”等。当他已名扬遐迩的时候,仍然宣称如要排座次,他在俄国小说家中只居第三十七位。稍后他又



说：“第一号是托尔斯泰，至于我，是第八百七十七名。”这并不是浅薄文人的故意卖弄，是一个刻意求新的探索者为达到更高目标所做的否定。

尽管契诃夫主要以戏剧著称，但是评论界认为他的短篇小说，特别是 1888 年以后的短篇小说，应当是他更重要富有创造性的文学成就。

本书所选都是契诃夫的短篇杰作。如《套中人》成功塑造了自己成了装在套子里的人，还千方百计把所有人都装进他那封建守旧的套中去的典型形象。中学教师别里科夫顽固、保守，害怕与敌视一切新事物。不管什么时候他都穿着雨靴、大衣，戴着帽子和墨镜，甚至还用棉花堵住耳朵。嘴里总是念叨着“千万别出什么事呀”！他监视人们的思想，控制人们的行动。弄得人人都怕他，以至十几年间全校全城人都变得谨小慎微，“不敢大声说话，不敢写信，不敢交朋友，不敢看书……”通过《套中人》契诃夫揭露了旧制度卫道士的反动和愚顽，号召人们起来与之抗争。

契诃夫说：“简练是天才的姐妹。”契诃夫的短篇小说一向以简练著称，本书所选的《套中人》、《变色龙》、《普里希别耶夫中士》、《醋栗》、《万卡》、《哀伤》等都是这样，往往只选取生活的一个侧面，采撷人生长河里一朵浪花，情节清晰明了，人物性格鲜明。但是契诃夫的简练却并不简单，他常常通过简练赋予作品以深刻的内涵，让读者在一件小事、一个小人物、一个简单句子上击节称赞，回味无穷。如《万卡》中的“乡下爷爷收”短短一句，读来让人心酸：乡下，哪个乡下？爷爷，哪位爷爷？这句话活脱脱写出了俄国儿童的天真、可怜与不幸遭遇。契诃夫说过，他“写惯了只有开头和结尾的短篇小说”。也只有高手才能这样写。



目 录

第六病室	(1)
变色龙	(41)
跳来跳去的女人	(44)
出事	(63)
外科手术	(68)
小人物	(71)
小职员之死	(74)
在流放地	(77)
预谋犯	(84)
哀伤	(88)
打赌	(92)
美妙的结局	(97)
未婚夫和爸爸	(101)
牡蛎	(105)
醋栗	(108)
脖子上的安娜	(116)
彩票	(126)
带阁楼的房子	(130)
名贵的狗	(144)
普里希别耶夫中士	(147)
演说家	(151)
坏孩子	(154)
代表	(156)
卡什坦卡的故事	(159)
农民	(174)
姚内奇	(197)
在催眠术表演会上	(212)





新娘	(215)
瑞典火柴	(230)
万卡	(246)
乞丐	(250)
捉弄	(254)
在钉子上	(258)
夜莺演唱会	(260)
柳树	(262)
飞岛	(265)
拔萝卜	(270)
必要的前奏	(271)
歌女	(272)
假面	(277)
胖子和瘦子	(281)
套中人	(283)
我的“她”	(293)
相识的男人	(294)
柔弱的女人	(297)
外省的爱情风波	(299)
一个时髦青年的惨痛的忏悔	(317)
生死关头	(321)



第六病室

医院的后院里有一幢不大的，四周长着密密麻麻的牛蒡、荨麻和野生大麻的厢房。这幢房子的屋顶是铁皮的，已经生了锈；烟囱半歪半斜；门前台阶已经朽坏，长满杂草；墙上的灰浆只留下斑驳的残迹。厢房的正面正对着医院，后墙朝着田野；一道上面钉着钉子的灰色围墙把厢房和田野隔开。这些尖端朝上的钉子、灰色的围墙和偏屋本身，所有这些都显得阴森恐怖，只有医院和监狱才会有这种特殊的氛围。

您如果不害怕被荨麻螫痛，那您就沿着通向厢房的那条弯曲小道走过去，看一看里面。走进头一道门，我们来到了前堂。在墙角下和炉子旁边扔着一堆堆医院里的破烂东西。什么床垫啦，破旧的病人服啦，长裤啦，蓝白条纹的衬衫啦，毫无用处的破鞋啦……所有这些皱皱巴巴的破烂混杂在一起，胡乱堆放着，正在霉烂，发出一股闷臭的气味。

看守人尼基塔，嘴里衔着一只烟斗，他老是躺在这堆乌七八糟的破烂东西上。他是个年老的退伍兵，那身旧军服上的红领章早已褪成棕黄色。他的脸严厉而枯瘦，两道下垂的眉毛使他那张脸上充满了一副草原牧羊犬的神气，他的鼻子通红，身材矮小，看上去瘦骨嶙峋，筋脉凸显，可是气派威严，拳头粗大。他属于那种头脑简单、唯命是从、忠于职守、脑筋反应迟钝的人。这种人最喜欢纪律和秩序，并将它视为高于一切，因而深信：他们就得挨打。他打他们的脸、胸、背，打着什么部位算什么部位，相信不这样，这地方就要乱了。

您再往里走，便进入了一间宽敞的大房间，要是不把前堂算在内的话，整座房子就全由它占去了。这里的墙壁被涂成混浊的淡蓝色，天花板被烟熏得挺黑，像乡下的农舍一样——显然，每逢到了冬天，这里的炉子日夜冒烟，房间里净是煤气。窗子的里边装着铁栅栏，样子很难看。地板颜色灰暗，满是木刺。房间里满是酸白菜味、灯芯的焦糊味、臭虫味和氨水味，这股浑浊的气味让您一进门的最初印象，就仿佛进入了一个圈养动物的畜栏。



张。外屋里只要稍微有一丝动静，或者院子里有人叫一声，他便立即抬起头，竖起耳朵听：莫非是有人来找他，要把他抓走？遇到这种时候，他的脸上就露出极其惊慌和厌恶的神情。

我喜欢他这张方脸，颧骨很高，脸色总是苍白而愁苦，像一面镜子那样反映出他那颗饱受惊吓又苦苦挣扎的心灵。他的这种愁眉苦脸的样子是奇特的，病态的，然而那清秀的面容虽然被深沉而真诚的痛苦刻下了细纹，却显出理性和知识分子所特有的文化素养，他的眼睛放射出热烈而健康的光芒。我也喜欢他本人，他彬彬有礼，乐于助人，对所有的人都异常客气，除了尼基塔。谁要是不小心掉了扣子或者茶匙什么的，他总是赶紧从床上跳下来，拾起那件东西还给人家。每天早晨他都要跟同伴们道早安，临睡前祝他们晚安。

如果把他一贯紧张的心情和病态的脸相除了外，他的疯病还有如下表现：有时一到傍晚，他就裹紧那件破旧的病号服，浑身发抖，牙齿打战，开始在墙角之间、病床之间急速地走来走去，好像他正发着高烧。有时他突然猛地站住，瞧一眼他的同伴们，想必是有十分重要的话想要说，可是他大概又考虑到他们不会听他讲话，或者即使听了也听不懂，于是他便烦躁地摇着头，继续在墙角之间、病床之间走来走去。可是过不了多久，想说话的欲望又重新压倒一切顾虑，占了上风，他就管不住自己，热烈地、激昂地讲起来。他的话丝毫没有条理，时快时慢，像是梦呓，前言不搭后语，使人怎么也听不明白，然而在他的言谈中，在他的声调中，有一种异常美好的东西。他一讲话，您会觉得他既是疯子又是正常人。他的那些疯话是无法用文字来表达的。他谈到人的卑鄙，讲到医院里蹂躏真理的粗暴，讲到人间未来的美好生活，讲到这些铁窗总是使他想到强权者的愚蠢和残酷。结果这就成了一首乱糟糟的、不连贯的杂曲，尽管是老调重弹，然而却永远不会过时。

二

在十二年或是十五年之前，有一个文官，他姓格罗莫夫。在城里一条最主要的大街上，他有自己的房子，并且颇有名望，家境殷实。他的两个儿子，一个叫谢尔盖，一个叫伊凡。谢尔盖读到大学四年级的时候得了急性肺病，死了。他的死亡像是给灾难开了个头，自他死后一连串的不幸突然降临到这家人头上。刚埋葬了谢尔盖不出一周，年老的父亲又因为舞弊和挪用公款而受到审判，不久因伤寒病死在监狱的医院里。房子连同所有不动产均被拍卖，父亲撇下伊凡·德米特里和他的母亲去世之后，他们只有自谋生路。

原先，在父亲生前，伊凡·德米特里在莫斯科上大学，每月能收到六七十个





卢布的生活费，他根本不懂什么叫穷，现在他不得不一下子改变自己原先奢侈的生活。他为了挣几个小钱，要从早到晚去一家报酬很低的教馆做抄写工作，尽管这样辛苦地工作却仍旧要挨饿，因为他把全部收入都寄给母亲维持生活了。伊凡·德米特里忍受不了这种生活。他灰心丧气，生起病来，不久就离开学校，回到了家乡。在这里，在这座小城里，他多方托人，谋到了县立学校的一位教员的位子。可是他跟同事们相处得不是很融洽，学生也不喜欢他，不久他就辞职了。母亲又去世了。他在长达半年的时间里找不到工作，只靠面包和水生活，后来又当上了法院的民事执行员。之后他一直担任这个职务，直到因病而被辞退。

他给人的印象从来都是不太健康的，即使在青春年少的大学期间也是这样。他总是脸色苍白，身体消瘦，动不动就感冒，吃得少，睡不好。只要喝一杯红葡萄酒就头晕，歇斯底里发作。他喜欢跟人们来往，但由于他生性多疑，又爱生气，他跟任何什么人都没有好过，也没有朋友。他对城里人的评论向来带着轻蔑，说他觉得他们的粗鲁无知和浑浑噩噩的禽兽般的生活是他深恶痛绝的。他用男高音说话。声音响亮而激烈。说时要么带着讥讽和愤慨的口气，要么就带着惊奇和热心的口气，不过任何时候他的表情都是诚恳的。不论人家跟他谈什么，他总是归结到一件事上去：这个城市的生活既无聊又闷人，市民们没有高尚的趣味，过着糊涂的、毫无意义的生活，到处充斥着形形色色的暴力、愚昧、腐化和伪善。卑鄙的人锦衣玉食，正直的人却忍饥挨饿；这个社会需要创办学校，主办正义的地方报纸、剧院、大众读物，知识力量的团结；必须让这个社会看清楚自己的面目，为自己感到害怕才成。他批评人们的时候总加上浓重的色彩，而且只有黑白二色，不承认有其他的色调。他把人类分成卑鄙小人和正直君子两种，中间的人是没有的。谈论起女人和爱情他总是热烈而入迷，但他一次也没有恋爱过。

尽管他言论很尖刻，又容易冲动，城里人却喜欢他，背地里都亲切地叫他万尼亚。他那种待人和蔼、乐于助人的天性，为人的正派，道德的纯洁，就连他那件破旧的小礼服，病态的外貌，家庭的不幸，也总能唤起人们心中美好的、热烈的、忧伤的感情。此外他受过良好的教育，博览群书，用城里人的话说，他无所不知，在这个城市里是一部供人查考的活字典。

他老是坐在俱乐部里，神经质地捻着小胡子，翻阅杂志和书籍。看他的脸色可以知道，他不是在阅读，而是在吞咽，而且根本来不及咀嚼。但人们必须承认，阅读是他的一种病态的嗜好，因为不管他抓到什么，哪怕是去年的报纸和日历，他都急不可待地贪婪地读下去。在家里他总是躺着看书。



三

在秋天的一个早晨，伊凡·德米特里竖起大衣领子，在泥泞中啪嗒啪嗒地走着，穿过小巷和后街，费力地去找一个小市民的家，凭执行票向他收款。每到早晨他总是心情抑郁。在一条巷子里他遇到四个荷枪实弹的士兵押送着两名戴着手铐的犯人。以前伊凡·德米特里经常遇见犯人，他们每一次都在他心里引起怜悯和不安的感觉，可是这一次相遇却给他留下一个异样的、奇怪的印象。不知什么缘故他突然觉得，他也会像那样戴上手铐，走在泥地里，被送进监狱去。他在小市民家待了一会儿，在回家的路上，在邮局附近他遇见一个认识的警官，那人跟他打了招呼，还和他沿着大街并肩走了几步，不知什么缘故他又觉得这很可疑。回到家里，他一整天都无法把那两个犯人和荷枪的士兵从脑子里赶出去，一种莫名其妙的惶恐不安的心情搅得他无法阅读和集中精力想心事。晚上他在屋里没有点灯，一夜失眠，不住地想他也许会戴上手铐，被关进监狱。他不知道自己曾犯过什么错，而且可以担保他今后也绝不会去杀人、放火、偷东西。可是，无意中偶然犯下罪行不是很容易吗？而且不会有人诬陷吗？最后，还有审判方面的错误不是很容易吗？难怪千百年来人民的经验教导说：谁也不能发誓永远会不讨饭、不坐牢。而在现行的审判程序下，审判错误是相对存在的，没什么可奇怪的。凡是对别人的痛苦有着职责或事务关系的人，如法官、警察和医生，时间一长，出于工作习惯，就会变得麻木不仁，以致对他们的当事人即使不愿意也不能不采取敷衍了事以外的态度。从这方面讲，他们跟在后院里杀羊宰牛而看不见血的农民没有什么不同。在对人采取这种敷衍了事的、没有感情的态度的时候，为了剥夺一个无辜的人的一切公民权利并判他徒刑，法官只需一件东西，那就是时间。只要有时间去完成某些法定程序，然后就大功告成了——法官就是凭这个才领取薪水的，事后你休想再在这个离铁道二百俄里的肮脏的小城寻找公正和保护。再说，既然社会把一切暴力视作明智、合理的必要手段，而一切仁慈的举动，如宣告无罪的判决，却引起沸沸扬扬的不满和报复情绪，在这种情况下，奢谈公正，岂不是可笑吗？

第二天早上，伊凡·德米特里起床后心里非常害怕，额头上冒出冷汗，此时他已经完全相信，他随时都可能被捕。“既然昨天那些阴郁的思想这么久不肯离开我，”他想到，“可见其中必定有点道理。这些想法的确不可能无缘无故地钻进我脑子里的。”

有个警察从他的窗口慢慢踱步走过；这可不会没有来由。瞧，有两个人站在房子附近不动，也不言语。他们为什么这么沉默呢？





伊凡·德米特里从这以后一天到晚提心吊胆。所有路过窗下的人和走进院子的人都像是奸细和暗探。中午，县警察局长照例坐着双套马车走过大街，他这是从城郊的庄园坐车到警察局上班。可是伊凡·德米特里每一次都觉得马车跑得太快，局长脸上有一种特别的神情，他分明是急着跑去报告，说城里有一个十分重要的犯人。每逢有人拉铃或者敲门，伊凡·德米特里就浑身打颤；每逢在女房东家里遇到陌生的客人，他就坐立不安。可是一遇见警察和宪兵他就微笑，还吹着口哨，装出满不在乎的样子。他一连几夜都失眠，担心被捕，可是又故意像熟睡的人那样大声打鼾、呼气，好让女房东以为他睡着了。要知道如果夜里他睡不着觉，那就意味着他受到良心的谴责而痛苦不堪，这可是了不起的罪证！事实和常理使他相信，所有这些恐惧都是荒唐的，都是心理作用；另外，如果把事情往好处想，即使被捕坐牢其实也没有什么可怕的，只要良心清白就行了。可是他越是往有理性有条理的方向思考，他内心的惶恐不安反而变得越是强烈痛苦。这就像一个隐士本想在处女林里开出一小块安生之地，他越是辛辛苦苦用斧子砍，林子反而长得越来越茂盛。伊凡·德米特里最后意识到，这也没有用处，就索性不再思考，完全听凭绝望和恐惧来折磨自己。

他开始过隐居的生活，避开人们。他原先就不是很喜欢自己的工作，现在简直是干不下去了。他深怕他会受人蒙骗，上什么圈套或是趁他不防备往他的口袋里塞些贿赂，然后揭发他。或者他自己一不小心在公文上出点错——类似伪造文书，或者他把别人的钱不小心丢失了。奇怪的是，他以前的思想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灵活机动过，现在他每天都能想出成千上百个不同的理由，觉得应当认真为自己的自由和名誉担忧。正因为如此，他对外界、特别是对书籍的兴趣便明显地淡薄，他的记忆力也大为衰退了。

雪在春天来临时融化了，在公墓附近的一条山沟里发现两具部分腐烂的尸体。这是一个老妇人和一个小男孩，带有因伤致死的迹象。于是城里人议论纷纷，不谈别的，只谈这两具尸体和尚未查明的凶手。伊凡·德米特里担心别人以为他是凶手，便整天在大街小巷走来走去，还面带微笑。一旦遇见熟人时，他的脸色就红一阵，白一阵，开始表白说没有比杀害弱小的、无力自卫的人更可恶的罪行了。可是这种作假的行为很快就弄得他精疲力尽，他想了一阵，决定，处在他的地位，他顶好就是躲到女房东的地窖里去。他在地窖里坐了整整一天，后来又坐了一夜和一个白天。他实在冷得厉害，好不容易挨到天黑，就像贼那样溜进自己的房间里。天亮之前，他在房间中央一直站着，身子一动不动，留心听着外面的动静。大清早，太阳还没有升起，就有几个修炉匠来找女房东。伊凡·德米特里明明知道，他们是来翻修厨房里的炉灶的，可是恐惧却告诉他，说这些人是打扮成修炉匠的警察。于是他悄悄地溜出房子，没戴帽子，没穿上衣，惊骇万分地沿着大街飞跑。狗在他身后吠叫，有个农民在后面不住地喊叫，风在他耳边呼



啸，伊凡·德米特里觉得全世界的暴力都聚集在他的背后追他，正在追他。

最后，有人把他拦住了，并把他送回家，打发女房东去请医生。医生安德烈·叶菲梅奇（这人以后还要提到）开了在头上冷敷的药液和镇静剂的药方后，愁眉苦脸地摇摇头。临走前他对女房东说，以后他不会再来了，因为他不该打扰发了疯的人。由于伊凡·德米特里在家里生活无法自理也得不到医疗，只好把他送进医院，安置在性病病室里。他每天晚上睡不着觉，任性胡闹，搅得病人不得安宁，不久安德烈·叶菲梅奇便下令把他转到第六病室去了。过了一年，城里人已经完全忘了伊凡·德米特里，他的书让女房东随便堆在屋檐下的一辆雪橇里，被顽皮的孩子们一本本陆续偷走了。

四

犹太人莫谢伊卡是伊凡·德米特里左边的邻居，右边的邻居是个农民，胖得滚圆，一张痴呆呆的脸上毫无表情完全缺乏思想的痕迹。这是一个不爱动的、贪吃的、不爱干净的畜生，早已丧失了思想和感觉的能力。从他身上不断冒出一股酸臭的气味。

每当收拾床铺的时候，尼基塔总是狠命打他，使足力气，一点也不顾惜自己的拳头。这时候，可怕的还不是他挨了打，这是谁都能习惯的——可怕的是这个傻子挨了打却毫无反应：一声也不响，一动也不动，连眼睛也一眨不眨，只是身子稍稍晃一下，像一只沉甸甸的大木桶。

第六病室的第五个，也就是最后一个病人是个小市民，从前是在邮局干拣信的工作。他是个瘦小的金发男子，一张和善的面孔上带点调皮的神色。从他那双聪明、安详的眼睛以及明亮而快活的眼神看来，他很有心计，心里藏着一桩很重要的、愉快的秘密。他在枕头和床垫底下藏着什么东西，从来不肯拿出来给别人看，并不是怕人抢了去，或偷了去，而是因为不好意思拿出来。有时他走到窗前，背对着同房病人，把一个什么东西戴在胸口上，还低下头看了又看。如果要是这时有人走到他跟前，他就慌里慌张，把胸前的东西很快扯下来。不过要猜破他那点秘密倒也不难。

他常对伊凡·德米特里说：“您得向我道喜，上司为我呈请授予二级斯丹尼斯拉夫勋章。二级勋章向来只颁发给外国人，可是不知什么缘故他们要为我破例哩，”他笑着说，还大惑不解地耸耸肩膀，“嘿，老实说，我可真没有料到。”

“这类事我一点也不懂。”伊凡·德米特里阴郁地声明。

“可是您猜我将来还会得到什么勋章吗？”以前的邮局分拣员狡黠地眯细眼睛接着说，“我一定能得到一枚瑞典的‘北极星’。这种勋章是值得费点力气。那是



一个白十字架和有一条黑带子的勋章。漂亮极了。”

这座偏屋里的生活比任何别的地方都单调。每天早晨，除了瘫痪病人和胖农民以外，病人都在前堂里的一个大木桶里洗脸，用病号服的底衣当手巾用。这之后他们用带铁把的锡杯子喝茶，茶是由尼基塔从医院主楼里拿来的。每人只许喝一杯。中午他们喝酸白菜汤和粥，晚上吃中午剩下的粥。三餐之间的空闲时间，他们除了躺下、睡觉，就是看窗外，在房间里走来走去。天天这样。甚至以前的邮局拣信员说的那几种勋章也还没变。

新人在第六病室是很难见到的。医生早就不接收新的精神病人了，而在这个世界上想访问疯人院的人总是不多的。理发师谢苗·拉扎里奇隔两个月来这里一次。至于他怎么给疯子们理发，尼基塔怎么帮他的忙，这个醉醺醺、笑嘻嘻的理发师一到，病人们怎样乱作一团，我们都不愿意描写了。

除了理发师以外，还从来没有一个人到这里来看一看。病人们注定一天到晚只能见到尼基塔一个人。不过近来在医院的主楼里流传着一个相当奇怪的谣言。

传说好像医生开始常到第六病室了。

五

这是个奇怪的谣言！

安德烈·叶菲梅奇·拉金，从某一点上说是个特别的人。据说他年轻时笃信宗教，准备干神甫的行业。一八六三年他中学毕业，他有心进神学院学习，可是他的父亲是名医学博士和外科医师，他刻薄地挖苦了他一顿，还断然宣布，如果他真去做教士，就不认他做儿子。这话是真是假，我不知道，不过安德烈·叶菲梅奇本人不止一次地承认，他不怎么爱好医学或者一般的专业学科。

不管怎样，他在医科毕业以后，并没有去当教士。从开始行医到现在看不出他如何笃信宗教，他怎么看都不像是个虔诚信教的人。

他的外表像个笨重、粗俗的庄稼汉。他的脸、胡子、平顺的头发和结实笨拙的体格，使人想起大道边上小饭铺里那种酒足饭饱、随随便便、待人粗鲁的店老板。他粗糙的脸上，布满细小的青筋，眼睛小，鼻子发红。由于身材高，肩膀又宽，所以手脚也很大，似乎一拳打出去，就能置人于死地。不过他的步态徐缓，走起路来谨慎而谦虚。在狭窄的过道里遇见人时，他总是先站住让路，说一声：“对不起！”他的声音完全不是预料中的男低音，而是嗓子尖细、音色柔和的男中音。有个不大的瘤子在他的脖子上，使得他没法穿刮浆过的硬领衣服，所以他老是穿柔软的亚麻布或棉布衬衫。总之，他的服装看起来不像个医生。一套衣服他穿就是十年，新衣服他通常总是到犹太人的铺子里去买，新衣服穿在他身上就